

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

職權範圍

1. 審批本地非牟利機構 200 萬元以上的資助申請，用以推行有關環境及保育的教育、研究、技術示範的項目和活動，審批社區廢物回收的項目申請，並就資助額的優先次序提出建議；及
2. 向基金受託人建議有關項目的撥款額。

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

委員名單 (2010 - 2012)

	<u>姓名</u>	<u>專業背景</u>
主席：	李宗德先生 SBS, JP	和富塑化集團行政總裁
委員：	陳顏文玲女士	亞洲協會香港中心總幹事
	蔡海偉先生	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業務總監（政策倡議及社會企業）
	郭惠光女士	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行政總裁
	梁偉權先生	香港遊樂場協會總幹事 油尖旺區議會副主席
	龍炳頤教授 SBS, JP	香港大學建築系教授
	王惠貞女士	王新興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九龍城區議會區議員
	黃煥忠教授	香港浸會大學生物系教授
	吳宗權先生	會德豐地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常務董事
當然委員：	環境局局長或其代表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或其代表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或其代表 環境保護署署長或其代表	